

歷史空間

馬年說馬



馬到成功。網上圖片

十允斗

時光荏苒，轉眼又是一年，「銀蛇騰空去，烈馬飛奔來」。農曆馬年的腳步聲漸漸臨近，已經聞到了馬鳴的氣息，不由得對馬產生了濃厚的興趣，搜羅一些與馬有關的話題，把馬細數一番。說馬的成語頗多，最常見和常用的是「馬到成功」，這句詞語用到馬年上也有意義。「老馬識途」用在十二生肖上，寓意着又是一個馬年輪迴。

馬是一種草食性家畜，廣泛分佈於世界各地，原產於中亞草原。馬是人類馴化最早的動物之一，山東章丘龍山城子崖的考古發現證明，4000多年前的先民已開始養馬，這與古籍中「相土作乘馬」的記載的時間差不多。相土已懂得用四匹馬駕車作為運載工具，說明活動於黃河流域的商部落畜牧業的發達。馬的祖先是生活在5000萬年前新生代、第三紀、始新世的始祖馬，始祖馬最早生活在北美的森林裡，以嫩葉為食。進化到中新世時出現草原古馬，從此馬便開始以草為食，轉為草原生活。活動於西伯利亞的北方遊牧民族馴化馬的歷史更為長久，他們大約在5000年前已經將野馬馴服，並套上籠頭拉車了。「相土作乘馬」十之八九還是受了西伯利亞人的影響。

馬是有靈性的物種，牠在人類文明社會發展中建立了「汗馬功勞」。傳說古時的馬有雙翅，叫天馬。牠地上會跑，水中能游，天上能飛，是一種極有威力的動物，後來牠在玉帝殿前做了一匹御馬。天馬因玉帝寵愛，漸漸驕橫起來，時常胡作非為。一日，天馬出天宮，直奔東海要硬闖龍宮，守宮門的神龜帶領蝦兵蟹將阻擋，天馬惱羞成怒，飛騰踢死了神龜。東海龍王告到玉帝，玉帝便下令削去天馬雙翅，壓在崑崙山下，下令300年不許翻身。後來，人類始祖從崑崙山經過，天宮御馬園的神仙便給天馬透了信，並告訴天馬如何才能從山下出來。當人祖經過時，天馬大喊道：「善良的人祖，快來救我，我願同您去人世間，終生為您效力。」人祖聽了，生出同情之心，便依天馬所言，砍去了山頂上的桃樹，只聽一聲巨響，天馬從崑崙山底一躍而出。

天馬為了答謝人祖救命之恩，同人祖來到人世間，終生終世為人祖效勞。馬平時耕地拉車、馱物、任勞任怨。在戰時，披甲備鞍，征佔沙場，同主人出生入死，屢建戰功。從此，馬和人類就成了形影不離的好朋友，馬與人類的關係，其親密程度，是任何家畜所不能比擬的。馬以牠那聰明、勇敢、靈敏、忠誠、耐勞的特徵，成為人類得力的助手，馬給人類立下了奇功，無怪古人將馬作為「六畜之首」來評價了。當玉帝準備挑選十二種動物生肖時，馬就成了人類推選的動物之一。玉帝也因馬立功贖罪，有助於人而允許馬當上了生肖，排行第七位。

我國很早就有了評定馬的專著《相馬經》，傳說是伯樂的作品。「相馬」顧名思義就是看馬，相馬的第一步就是看馬的頭

部，因為頭部是馬的品種、品質、體能、齒口最明顯的外部表現。古人依據馬的頭部形狀，形象地將馬分為直頭、兔頭、凹頭、楔頭、半兔頭等幾種。所謂的赤兔馬的「兔」，應當是指馬的頭形。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的帛書中就發現了一本手寫的《相馬經》，其中的一篇說「得兔與狐，鳥與魚，得此四物，毋相其餘」。在第三篇中又對這些話作了解說，「欲得兔之頭與其肩，欲得狐之周草與其耳，欲得鳥目與頸膺，欲得魚之鰭與脊」。這些記載，說明了在古代兔形的頭是好馬的重要外在標準，也說明了得到兔頭的好馬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

馬是戰爭之神器，在冷兵器時代的戰場上，馬是主要戰爭交通工具，騎兵部隊是最具威懾力的軍事力量，幾千年的刀光劍影中，無數匹馬和人一起創造了歷史。漢武帝劉徹為獲取西域的名馬，甚至不惜發動一場戰爭，他派李廣利將軍率眾遠征擊大宛，所得的戰利品只是十幾匹名貴的「汗血馬」，命名為「汗血寶馬」，也被成為「天馬」。成吉思汗的鐵騎橫掃歐亞兩大洲，大清帝國也是跨馬爭天下，歷史讓人們更深刻地認識到，沒有任何動物像馬這樣影響著人類歷史。人對馬的依賴勝過一切動物，甚至有時超過人本身。

馬還是文化藝術的模特，幾千年來，以馬為題材的繪畫藝術，堪稱中國的一絕。從秦始皇陵出土的挽車陶馬、漢代簡潔質樸的黑漆木馬，到造型優美的唐三彩馬；從西漢驃騎將軍霍去病墓上那渾厚粗獷的馬踏匈奴石雕，到唐太宗李世民昭陵祭壇區的六匹石刻駿馬；從唐代曹霸畫馬到現代美術大師徐悲鴻創作的《奔馬圖》，無論是雕塑還是繪畫，也不論是青銅，還是陶瓷，馬的形象栩栩如生。在創作上無論是現實主義手法，還是浪漫主義創意，都把馬的神情和內在風貌表現得淋漓盡致，深深博得中外人士的青睞和讚美。

文學作品中對馬的描述也是神乎其神，《西遊記》中唐三藏跨白龍馬西行，孫悟空在天庭御馬園的官職也是弼馬溫，他竟然「天馬行空，獨往獨來」。西楚霸王項羽兵敗垓下無顏見江東父老，自殺前卻將愛馬烏騅托付給亭長，此馬因此而名揚千古。三國時代，有「人中呂布，馬中赤兔」之說，又有「人中張飛，馬中玉追」的比喻。《三國演義》出神入化的描寫，使這些烈馬威名長存。

馬的功績不勝枚舉，馬是生產力的象徵，牠在遊牧文明和農耕文明中，馬都是不可缺少的幫手，也就是說馬就是生產力的標誌。馬是農耕生產的多面手，拉車犁地、山地馱物、陸路運輸都是行家裡手，這才有了「茶馬古道」，城鄉道路才命名為「馬路」。馬還是文化舞台上的演員，自古就有「馬戲團」，你看馬兒一身戲劇裝扮，演員騎在馬上做着各種戲劇動作，引得觀眾目擊，還時不時報以熱烈掌聲。

翻開《辭海》，馬字的成語詞彙不是最多，也是很多，現實生活中以馬比喻的話題比比皆是。選才用人者被稱為「伯樂相馬」；人之交往中的誠意常有「路遙知馬力，日久見人心」；細數起馬的歌後語來，也是「馬背上書——走着瞧」；進入高科技戰爭時代，昔日的戰馬只好「馬放南山」了；隨著農業機械化的普及，農耕馬也只能「下馬觀花」，也會在休閒觀光的「車水馬龍」中陪人們照相合影了。儘管這樣，草原上牧羊人還是騎馬放牧，喝着馬奶子酒和茶，拉着馬頭琴，享受着時代的惠澤。城鄉馬路上機動車在奔馳，馬路上已不見馬的身影，可在那交通閉塞的深山老林裡，馬匹還是原始的交通工具。在馬戲團舞台上、競技運動場上、影視劇拍攝鏡頭前，英姿颯爽的马兒還是不可替代的「角兒」。

關於馬的話題不勝枚舉，馬兒永遠是人類的摯友，人們用姓氏、域名、實物、典故來記載牠，用文字和語言來讚譽牠，用歌頌來頌揚牠。單就十二生肖的輪迴，馬永遠也不會淡出人們的視野。馬年有馬年的好處，俗語道「午馬年，好種田」。馬年的春風已經孕育，春風得意馬蹄疾，在馬年的春天裡，願馬兒給我們帶來好運，願馬給勤勞智慧的中國人民送來幸福。當人們「馬年吉祥」祝福後，有發自內心的「龍馬精神」所驅使，在實現「中國夢」的征程上揚鞭策馬，必定馬到成功。

亦有可聞

讀帖有感

龔敏迪

最近收藏家劉益謙以822.9萬美元的價格，從蘇富比拍賣會拍回了蘇軾的《功甫帖》。僅九個字：「蘇軾謹奉別功甫奉議」。據說上世紀八十年代，曾有人研究過文革抄家得來的《功甫帖》，認為是贗品，於是退回了物主。古代書畫作品是不是贗品歷來有爭議，這次又有人提出了異議。不過，我感興趣的，只是這些名動天下的書法名帖，竟然是些不經意生活瑣事的小便條，不免覺得有些好笑，更何況滑稽的是，如到處寫「到此一遊」相似的眾多收藏印章，正好與之形成對比之趣。

關注此事，是因為愛好書法的朋友知道我懶，不會像他們那樣練書法，更不會去玩收藏，就送我一些名帖的複製品。閒時翻翻，見沒幾個字，半猜測半欣賞的，倒也每每令人不忍釋手。比如王獻之的《鴨頭丸帖》：「鴨頭丸故不佳，明當必集。當與君相見。」僅僅十五個字，卻寫得情馳神縱。查《醫方類聚》，還真有這個用綠頭鴨血為丸的「鴨頭丸」，是治水腫、腹脹喘急的。讓人聯想到書聖家有這個病，於他們生活的時代的服食風氣有關。王羲之書文並茂的《快雪時晴帖》，是快雪時晴時節向人問候而寫。並說事情沒有結果，心裡鬱結，具體就不詳說了。讓人充分體會到了晉人在政治高

壓下，士人避禍清談，才有的這種內容上欲說還休，形式上片言短簡的風行。

這種小便條式的作品到了唐代，則多了幾分溫暖的生活情趣，比如張旭在《肚痛帖》裡寫道：「忽肚痛不可堪，不知是冷熱所致，欲服大黃湯，冷熱俱有益，如何為計？」書法藝術上的衝動和無拘無束，內容上甚至有些幼稚可笑，令人莞爾，大概是肚痛難受時，也在用他得意洋洋的書法釋放一下吧，人世間事，唯有真情能感人，而通過瑣碎之事，傳遞著真實的生活情態，總是趣味盎然的。懷素的《苦筍帖》也是如此：「苦筍及茗異常佳，乃可徑來，懷素上。」言簡意賅，又不乏情誼。唐宋人風格變化還表現在文字的增多，內容的改變。如懷素的《草書論書帖》、《自敘帖》講的都是書法的經驗和品評；蘇軾《黃州寒食詩帖》已是人生感嘆的遺興詩作；米芾的《蜀素帖》則純粹是記事的書法作品了。

五代楊凝式的《韭花帖》也超過了五十字，讀起來也頗有味。說的是書齋起來肚子餓了，恰逢有人來書並送來韭花食品，覺得特別好吃，於是回信致謝。又是書齋，又是為一盆不起眼的韭花食品的饋贈認真致謝。他的其他作品如《神仙起居法帖》等，也盡說些健身養生、風花雪月、美食珍饈、神仙

道士之類，沒有一個是莊重嚴肅的話題。楊凝式是梁、唐、晉、漢、周五朝元老，又多次推病辭官以避禍，甚至裝瘋，有「楊風子」之稱。作者通過這些作品，尋覓的是一方自由率性的空間。難怪清人曾協均《題韭花帖》說：「始知縱逸雄強之妙，晉人矩度猶存，山谷比之『散僧入聖』，非虛語也。」韭花也並不是什麼罕見之物，但也常常出現在文學作品中，杜甫《贈衛八處士》詩所說的「夜雨剪春韭，新炊間黃粱」，其意境既優美又清貧。黃庭堅詩也有「韭菜照春盤，菇白媚秋菜」之句。楊凝式則說：「當一葉報秋之初，乃韭花滋味之始，助其肥甘，實謂珍羞。」芹是出生五個月的小羊，《詩經·七月》裡說：「獻羔祭韭」，是春四月之初，用小羊和韭菜祭司寒之神，顯然不是韭花。所以汪曾祺的《韭菜花》說：楊凝式把韭花見之於文學作品這是頭一回。楊凝式用了這個典故，卻故意把秋天的韭花與春韭混淆。與他的書法一樣，讀起來卻讓人覺得自然而無造作之感，可謂獨樹一幟。

讀書眼累了，把目光移到這些名帖複製品上，通過豐富多彩的書法藝術，讀出藝術家在他們所處的時代所具有的某些生活情感，藝術趣味，也不失為一件趣味之事。

畫中有話

圖：張小坂



懷念邵逸夫爵士。

昔日，蘇州大街小巷裡的糕團店是不不少的，不像現在這樣的全市也僅寥寥地二三家店而已。那時的早餐市場除了大餅油條等「四大金剛」外，糕團店的營業額也佔了其半壁江山。老蘇州們嗜吃糯米甜食，另外，糕團店的早點花式品種多，經營靈活，除了糯米甜食外，還有大、小餛飩。秋天時，店門口往往還有一隻煮桂花糖油山芋的大鐵鍋，香氣撲鼻，勾引得人們無法不駐足。

糕團店裡的商品琳琅滿目，色彩斑斕：其中蜜糕為玫瑰色，上有各類果仁；鹹豬油糕肉色的糕上點點星星的青蔥末；還有雙色糕；各種色彩和餡芯的大方糕。味道絕佳的有雙餡糯米和炒肉糰子，這兩種糰子的做法別致：它們是用蒸熟的粉現捏的，譬如，炒肉餡糰子，先把粉捏成一隻碗狀，再把炒好的肉餡入，再捏成碗，然後捏成碗，則先捏入一種餡，再捏圓，然後捏成碗，再放進另一種餡。構思頗具匠心。還有現在早已消失了的斗糕和灰湯粽。花式品種之多，真一時難以描述。

在蘇州還有五色湯團，這是指五種色彩的甜餡——玫瑰、真愛人歡迎。我是常吃不服的。這一般是專門的餛飩湯團店裡供應的。但，比較大的糕團店有時也有供應。在過去的一早時間，像我們這類背著書包的小學生有一大半都聚集在糕團店裡吃早餐的，這種店可說是擠滿了人的。真是獨領風騷呢。不知為何，這種糕團店一家家地在消失，最後，僅剩下三、四家老店。每憶及童年時那糕團店所帶給我的歡樂和吃福，真讓我感慨不已。

豆棚閒話

生活點滴

姑蘇糕團店

吳鳳珍

現在，蘇州大街小巷裡的糕團店是不不少的，不像現在這樣的全市也僅寥寥地二三家店而已。那時的早餐市場除了大餅油條等「四大金剛」外，糕團店的營業額也佔了其半壁江山。老蘇州們嗜吃糯米甜食，另外，糕團店的早點花式品種多，經營靈活，除了糯米甜食外，還有大、小餛飩。秋天時，店門口往往還有一隻煮桂花糖油山芋的大鐵鍋，香氣撲鼻，勾引得人們無法不駐足。糕團店裡的商品琳琅滿目，色彩斑斕：其中蜜糕為玫瑰色，上有各類果仁；鹹豬油糕肉色的糕上點點星星的青蔥末；還有雙色糕；各種色彩和餡芯的大方糕。味道絕佳的有雙餡糯米和炒肉糰子，這兩種糰子的做法別致：它們是用蒸熟的粉現捏的，譬如，炒肉餡糰子，先把粉捏成一隻碗狀，再把炒好的肉餡入，再捏成碗，然後捏成碗，則先捏入一種餡，再捏圓，然後捏成碗，再放進另一種餡。構思頗具匠心。還有現在早已消失了的斗糕和灰湯粽。花式品種之多，真一時難以描述。

在蘇州還有五色湯團，這是指五種色彩的甜餡——玫瑰、真愛人歡迎。我是常吃不服的。這一般是專門的餛飩湯團店裡供應的。但，比較大的糕團店有時也有供應。在過去的一早時間，像我們這類背著書包的小學生有一大半都聚集在糕團店裡吃早餐的，這種店可說是擠滿了人的。真是獨領風騷呢。不知為何，這種糕團店一家家地在消失，最後，僅剩下三、四家老店。每憶及童年時那糕團店所帶給我的歡樂和吃福，真讓我感慨不已。



炒肉糰子。網上圖片

雞毛蒜皮幾章

馮磊

你快回來

「我有錢了，你快回來。」這是張愛玲的句子，討論的是一種奇特的感情。她驕傲，獨立，卓爾不群。她不依賴於任何人，卻習慣於把最好的東西拿出來分享。至於分享的對象，是在心裡千呼萬喚過卻始終沒有開口的。有這樣一種人生，他們習慣於把最溫暖的一面拿給人看，並始終認為這是一種責任。有這樣一種花朵，它們只在最艱難的階段裡開花，為了讓人記住這絢麗的一瞬。沒有錢的日子，她選擇離開，選擇躲避。在稍稍寬裕的日子，她把自己，包括自己所能提供的最完美的生活交給他。她苦苦守住的，是她的驕傲，或許還有她期待的理解與感激。她是個驕傲的人。儘管，她見到了他，感覺自己深深「低到塵埃裡去」。她的驕傲，或許也源於此。

關心

鄰居老馬，兩口子生活樸素，屬於苦苦打拼而始終徘徊在小康邊緣以外的那類家庭。老馬有個兒子，人稱小馬駒。小馬駒經常挨揍，執行家法的，一般都是老馬。有一次，我到他們家去，發現老馬把兒子的褲子扒下來，正起勁地擰兒子的屁股。小馬駒趴在沙發上，殺豬一樣地哭叫。老馬說，不好好學習，就要挨揍。老馬還說，揍一頓，成績就好一點。老馬關心兒子，所以選擇用鞋底和拳頭教育他。但學習是一種能力，鞋底不僅幫不了忙，反而把孩子的自信給打丟了。所以，小馬駒成績越來越差。——我們總是這樣，對自己所愛的對象先是抱了巨大的希望，然後用咬牙切齒的手段去關心他們，直到把一切都搞砸了為

止。周立波說，「我們愛什麼什麼就遭殃」。他說的，未必就一點道理都沒有。

只怕你管

美國總統奧巴馬到加利福尼亞的一個小鎮上去演說，小鎮鎮長不僅不給面子而且也不買賬。早晨八點，鎮長去辦公室處理日常事務。需要說明的是，他的「日常事務」裡不包括迎接美國總統。中午，鎮長到選區去拜訪本鎮居民。傍晚，回到家裡與家人共享晚餐。

總統的「官」不可謂不大，卻無法解聘一個鎮長。鎮長，是居民選出來的。

鎮長到居民家裡徵求意見的時候，美國總統正在大街上聲嘶力竭地演講。現場的聽眾，有人歡呼，也有人抱怨和發牢騷。

「不怕官，只怕管。」這是頗撲不滅的家常話。在我看來，古今中外概莫能外。官大一級壓死人，對當官的人而言確實如此。只要不想做官，再大的官似乎也無所謂。

但是，你不能不在乎「管」你的人。他沒有多少權，卻可以決定你的待遇。他雙手柔軟，可以大大刺刺伸到你口袋裡去掏錢。「別拿村長不當幹部」，說的就是這麼一回事兒吧？

頂頭上司的威力，是絕對不可以小覷的。



網上圖片